

证券代码：837692

证券简称：思宇信息

主办券商：开源证券

## 陕西思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权益变动报告书

本人保证本权益变动报告书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其中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法律责任。

### 一、信息披露义务人基本情况

#### (一) 自然人填写

姓名	刘跟民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无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2007年7月至2015年9月，任思宇有限监事；2015年9月至2015年12月，任思宇有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12月至2016年7月，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2016年7月至今，任公司董事长。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信息系统集成及软件开发与服务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西安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高新二路12号同馨阁1幢1202室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直接持有公司19,604,341股，占总股本的41.71%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姓名	刘彬	
国籍	中国	
是否拥有永久境外居留权	否	无
最近五年内的工作单位及职务	2002年至2015年9月，任思宇有限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15年9月至2015年12月，任思宇有限监事；2015年12月至今，任公司董事。	
现任职单位主要业务	信息系统集成及软件开发与服务	
现任职单位注册地	西安市高新技术开发区高新二路12号同馨阁1幢1202室	
与现任职单位存在产权关系情况	有	直接持有公司18,000,000股，占总股本的38.29%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第一大股东	否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控股股东	是	
权益变动前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权益变动后是否为挂牌公司实际控制人	是	
是否为挂牌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是	

(二) 信息披露义务人存在一致行动关系的还应填写

- 1、一致行动主体包括：刘跟民、刘彬；
- 2、一致行动人关系构成的认定依据：

签订协议  亲属关系  其他

## 二、拥有权益及变动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刘跟民、刘彬	
股份名称	陕西思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	
股份种类	人民币普通股	
权益变动方向	增持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前)	合计拥有权益 37,132,341 股, 占比 79%	直接持股 19,132,341 股, 占比 40.70%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18,000,000 股, 占比 38.29%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前)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0,033,085 股, 占比 21.35%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7,099,256 股, 占比 57.65%
拥有权益的股份数量及比例 (权益变动后)	合计拥有权益 37,604,341 股, 占比 80%	直接持股 19,604,341 股, 占比 41.71%
		间接持股 0 股, 占比 0%
		一致行动或其他方式拥有权益 18,000,000 股, 占比 38.29%
所持股份性质 (权益变动后)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10,505,085 股, 占比 22.35%
		有限售条件流通股 27,099,256 股, 占比 57.65%
本次权益变动所履行的相关程序及具体时间 (法人或其他经济组织填写)	无	无

## 三、权益变动具体方式及目的

### (一) 权益变动具体方式

权益（拟）变动方式 （可多选）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竞价交易 <input checked="" type="checkbox"/> 通过盘后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取得挂牌公司发行的新股 <input type="checkbox"/> 执行法院裁定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做市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投资关系或协议方式 <input type="checkbox"/> 国有股行政划转或变更 <input type="checkbox"/> 赠与 <input type="checkbox"/> 通过特定事项协议转让 <input type="checkbox"/> 继承 <input type="checkbox"/> 其他
	2016年6月16日，陕西思宇信息技术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权益变动发生日为竞价转让方式。2018年12月12日，刘跟民通过盘后协议转让方式，增持挂牌公司472,000股，刘跟民及其一致行动人刘彬拥有权益比例从79%变为80%。

## （二）权益变动目的

本次权益变动是根据股东意愿自愿增持，是基于对公司目前价值的判断及未来持续稳定发展的信心所做出的决定。

## 四、国家相关部门批准情况

信息披露义务人	刘跟民、刘彬
是否需国家相关部门批准	否
批准部门	不适用
批准程序	不适用
批准程序进展	不适用

## 五、所涉协议的主要内容

此次转让系刘跟民通过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以盘后协议转让方式增持思宇信息的人民币普通股股票，不存在签订股权转让相关协议，行政划转或变更、法院裁定等情形。

## 六、其他重大事项

### （一）其他重大事项

截至本报告书签署日，本报告书已按照有关规定对本次权益变动的相关信息进行了如实披露，不存在根据法律以及相关规定信息披露人应当披露而未披露的其他重大信息。

## 七、备查文件目录

刘跟民身份证复印件

刘彬身份证复印件

信息披露义务人：刘跟民、刘彬

2018年12月13日